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吴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波先生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将于2022年8月15日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吴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吴波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波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前，吴波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

截止本公告日，吴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吴波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吴波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程一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程一木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一木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任职条件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程一木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3日

简历:

程一木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男, 1962年7月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电子工业部雷达工业管理局团委书记, 电子工业部直属机关党委科长, 机械电子工业部政策法规司科长, 深圳赛格信息有限公司经营部部长, 深圳赛格集团公司人事教育部副部长, 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董秘, 深圳市电子商会秘书长, 深圳华强电子市场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兼任深圳华强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等职务。曾于2008年至2014年担任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深圳市电子商会党支部书记。

程一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